

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16 年第一号）

基金管理人：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10 月 9 日证监许可【2015】2254 号文注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作为保本混合型基金，采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进行资产配置，因此将会有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股票市场，基金份额净值会随股票市场的变化而上下波动，投资人根据所持有份额享受基金的收益，但同时也要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本基金预期收益及预期风险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型基金和一般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投资人应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和预期收益，权衡选择适合自己的产品。

本基金的保本期一般每 3 年为一个周期，但当某一保本期触发目标收益时该保本期将提前到期。

对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而言，对于投资人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适用保本条款。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的保本金额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并持有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及募集期间的利息收入之和。

对于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后的保本期而言，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过渡期申购并持有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从本基金上一保本期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期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的，指折算后对应的基金份额），适用保本条款。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后的各保本期的保本金额为在折算日登记在册的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包括投资人进行过渡期申购的基金份额和上一保本期结束后默认选择转入当期保本期的基金份额。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的，指折算后对应的基金份额）在折算

日所代表的资产净值。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不保证投资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最低收益。

投资人投资于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保本基金在极端情况下仍然存在本金损失的风险。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本招募说明书中涉及的与托管相关的基金信息已经本基金托管人复核，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2 日，投资组合为 2016 年 1 季度报告，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成立时间：1998 年 3 月 5 日

法定代表人：唐建光

注册资本：壹亿壹仟万元人民币

联系人：何晔

联系电话：021-31089000，4008888688

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
意大利忠利集团	30%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10%

二、基金管理人管理基金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2 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62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系列证券投资基金（包括 2 只子基金，分别为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鼎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金牛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金象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金盛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价值经典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180 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事件驱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国泰估值优势可分离交易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封闭期届满转换而来）、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纳斯达克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淘金互联网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由金鑫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食品饮料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深证 TMT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有色金属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兴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生益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互联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国证新能源汽车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由中小板 300 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全球绝对收益型基金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国泰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国泰融丰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另外，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4 年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社保基金资产管理人资格，目前受托管理全国社保基金多个投资组合。2007 年 11 月 19 日，本基金管理人获得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资格。2008 年 2 月 14 日，本基金管理人成为首批获准开展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专户理财）的基金公司之一，并于 3 月 24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获得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资格，成为目前业内少数拥有“全牌照”的基金公司之一，囊括了公募基金、社保、年金、专户理财和 QDII 等管理业务资格。

三、主要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唐建光，董事长，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1982 年 1 月至 1988 年 10 月在煤炭工业部基建司任工程师；1988 年 10 月至 1993 年 7 月在中国统配煤矿总公司基建局任副处长；1993 年 7 月至 1995 年 9 月在中煤建设开发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任处长；1995 年 9 月至 1998 年 10 月在煤炭部基建管理中心工作，先后任综合处处长、中心副主任；1998 年 10 月至 2005 年 1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资产保全部任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起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资产管理处置部总经理、高级业务总监。2010 年 11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 年 8 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2015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6 年 6 月 7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代任公司总经理。

张瑞兵，董事，博士研究生。2006 年 7 月起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先后任股权管理部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资本市场部业务经理，策略投资部助理投资经理，公开市场投资部助理投资经理，战略发展部业务经理、组负责人，现任战略发展部处长。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

陈川，董事，博士研究生，经济师。2001 年 7 月至 2005 年 8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工作，历任中间业务部、投资银行部、公司业务部业务副经理、业务经理。2005 年 8 月至 2007 年 6 月，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投资银行部、委托代理业务部业务经理、高级副经理。2007 年 6 月至 2008 年 5 月，在中投证券资本市场部担任执行总经理。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

投资部高级经理、企业管理部高级经理。2012 年 6 月至 2012 年 9 月，任建投科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中建投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部总经理。现任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战略发展部业务总监。2014 年 5 月起任公司董事。

Santo Borsellino, 董事, 硕士研究生。1994-1995 年在 BANK OF ITALY 负责经济研究; 1995 年在 UNIVERSITY OF BOLOGNA 任金融部助理, 1995-1997 年在 ROLOFINANCE UNICREDITO ITALIANO GROUP – SOFIPA SpA 任金融分析师; 1999-2004 年在 LEHMAN BROTHERS INTERNATIONAL 任股票保险研究员; 2004-2005 年任 URWICK CAPITAL LLP 合伙人; 2005-2006 年在 CREDIT SUISSE 任副总裁; 2006-2008 年在 EURIZONCAPITAL SGR SpA 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2009-2013 年任 GENERALI INVESTMENTS EUROPE 权益部总监。2013 年 6 月起任 GENERALI INVESTMENTS EUROPE 总经理。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董事。

游一冰, 董事, 大学本科, 英国特许保险学会高级会员 (FCII) 及英国特许保险师 (Chartered Insurer)。1989 年起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总公司营业部助理经理; 1994 年起任中国保险 (欧洲) 控股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1996 年起任忠利保险有限公司英国分公司再保险承保人; 1998 年起任忠利亚洲中国地区总经理。2002 年起任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起任中意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 年 6 月起任公司董事。

侯文捷, 董事,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1994 年 3 月至 2002 年 2 月在中国电力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工作, 历任经理部项目经理, 证券部项目经理, 北京证券营业部副经理, 天津证券营业部副经理、经理。2002 年 2 月起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工作, 先后任信息中心主任、信息技术部主任、首席信息师、华北分公司总经理、党组副书记, 现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党组成员、副总经理。2012 年 4 月起任公司董事。

周向勇, 董事, 硕士研究生, 20 年金融从业经历。1996 年 7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工作, 先后任办公室科员、个人银行业务部主任科员。2004 年 12 月至 2011 年 1 月在中国建银投资公司工作, 任办公室高级业务经理、业务运营组负责人。2011 年 1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任总经理助理, 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7 月 7 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6 年 7 月 8 日起任公司总经理及公司董事。

王军, 独立董事, 博士研究生, 教授。1986 年起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律系、法学院执教, 任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法学院副院长、院长, 兼任全国法律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国际贸易和金融法律研究所所长、中国法学会国际经济

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教育研究会第一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等职。2013 年起兼任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已上市）独立董事，2015 年 5 月起兼任北京采安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0 年 6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秉升，独立董事，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80 年起任吉林省长白县马鹿沟乡党委书记；1982 年起任吉林省长白朝鲜族自治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1985 年起任吉林省抚松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1989 年起任中国建设银行吉林省白山市支行行长、党委书记；1995 年起任中国建设银行长春市分行行长、党委书记；1998 年起任中国建设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7 年任海南省银行业协会会长。2010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少华，独立董事，大学专科，高级会计师。1964 年起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南省工作，历任河南省分行副处长、处长；南阳市分行行长、党组书记；分行总会计师。2003 年至 2008 年任河南省豫财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2010 年 11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常瑞明，独立董事，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1980 年起在工商银行河北省工作，历任河北沧州市支行主任、副行长；河北省分行办公室副主任、信息处处长、副处长；河北保定市分行行长、党组副书记、书记；河北省分行副行长、行长、党委书记；2004 年起任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行长、党委书记；2007 年起任工商银行工会工作委员会常务副主任；2010 年至 2014 年任北京银泉大厦董事长。2014 年 10 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梁凤玉，监事会主席，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1994 年 8 月至 2006 年 6 月，先后建设银行辽宁分行国际业务部、人力资源部、葫芦岛市分行城内支行、葫芦岛市分行计财部、葫芦岛市分行国际业务部、建设银行辽宁分行计划财务部工作，任业务经理、副行长、副总经理等职。2006 年 7 月至 2007 年 3 月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工作。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2 月在中国投资咨询公司任财务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会计部任高级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4 年 8 月在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Yezdi Phiroze Chinoy，监事，大学本科。1995 年 12 月至 2000 年 5 月在 Jardine Fleming India 任公司秘书及法务。2000 年 9 月至 2003 年 2 月，在 Dresdner Kleinwort Benson 任合规部主管、公司秘书兼法务。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 JP Morgan Chase India 合规部副总经理。2008 年 2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 Prudential Proper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法

律及合规部主管。2008 年 8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 东南亚及南亚合规部主管。2014 年 3 月 17 日起任 Generall Investments Asia Limited 首席执行官。

刘顺君，监事，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6 年 7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军事经济学院工作，历任教员、副主任。2000 年 4 月至 2003 年 1 月在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历任投资银行总部业务主管、项目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北京部高级经理。2005 年 6 月起在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任金融租赁公司筹建处综合部主任，营业管理部主任助理，华北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华北分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福建业务部副主任、主任，现任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主任。2012 年 4 月起任公司监事。

李辉，监事，大学本科。1997 年 7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职于上海远洋运输公司，2000 年 4 月至 2002 年 12 月任职于中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03 年 1 月至 2005 年 7 月任职于海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2005 年 7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职于 AIG 集团，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职于星展银行。2010 年 4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财富大学负责人、总经理办公室负责人、人力资源部（财富大学）及行政管理部负责人。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束琴，监事，大专学历。1980 年 3 月至 1992 年 3 月分别任职于人民银行安康地区分行和工商银行安康地区分行，1993 年 3 月至 2008 年 8 月任职于陕西省住房资金管理中心。2008 年 8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政管理部主管、总监助理。现任公司行政部副总监。2013 年 11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邓时锋，监事，硕士研究生。曾任职于天同证券。2001 年 9 月加盟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社保 111 组合基金经理助理、国泰金鼎价值混合和国泰金泰封闭的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4 月起任国泰金鼎价值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09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区位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兼任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9 月起兼任国泰央企改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8 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唐建光，董事长，简历情况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周向勇，总经理，简历情况见董事会成员介绍。

陈星德，博士，14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就职于江苏省人大常委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瑞士银行环球资产管理香港公司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09 年 1 月至 2015 年 11 月就职于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督察长、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永梅，博士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16 年证券从业经历。1999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历任稽查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稽查处二处副处长等；2014 年 2 月至 2014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证监会上海专员办，任副处长；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2 月就职于上海申乐实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5 年 7 月起任公司督察长；2016 年 3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 25 日起任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邱晓华，男，硕士研究生。15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曾任职于新华通讯社、北京首都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银河证券。2007 年 4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4 月至 2014 年 6 月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 15 日兼任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5 月起兼任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兼任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 月 16 日起兼任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原国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4 月起兼任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 年 12 月起任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3 月起任国泰民福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吴晨，男，硕士研究生，CFA，FRM。14 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2001 年 6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股票交易员、债券交易员；2004 年 9 月至 2005 年 10 月，英国城市大学卡斯商学院金融系学习；2005 年 10 月至 2008 年 3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2008 年 4 月至 2009 年 3 月在长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债券研究；2009 年 4 月至 2010 年 3 月在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10 年 4 月起担任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0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担任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1 年 12 月起任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3 年 11 月兼任国泰 6 个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3 年

10 月起兼任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6 年 1 月起兼任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国泰鑫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 年 3 月起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总监助理，2015 年 5 月起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2016 年 1 月起任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2）历任基金经理

本基金自成立之日起至 2016 年 1 月 10 日由邱晓华担任基金经理，自 2016 年 1 月 11 日起至今由邱晓华、吴晨共同担任基金经理。

（五）投资决策委员会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其成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投研部门负责人及业务骨干等相关人员中产生。公司总经理可以推荐上述人员以外的投资管理相关人员担任成员，督察长和运营体系负责人列席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主要职责是根据有关法规和基金合同，审议并决策公司投资研究部门提出的公司整体投资策略、基金大类资产配置原则，以及研究相关投资部门提出的重大投资建议等。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主任委员：

周向勇：总经理

委员：

周向勇：总经理

吴晨：绝对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主持工作）

张则斌：权益投资总监

邓时锋：权益投资（事业）部小组负责人

（六）上述成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或家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 年 09 月 17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 号

联系人：田 青

联系电话：(010)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成立于 1954 年 10 月，是一家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的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总部设在北京。本行于 2005 年 10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939)，于 200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 601939)。

2015 年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18.35 万亿元，较上年增长 9.59%；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10.49 万亿元，增长 10.67%；客户存款总额 13.67 万亿元，增长 5.96%。净利润 2,289 亿元，增长 0.28%；营业收入 6,052 亿元，增长 6.09%，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 4.65%，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4.62%。平均资产回报率 1.3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27%，成本收入比 26.98%，资本充足率 15.39%，主要财务指标领先同业。

物理与电子渠道协同发展。营业网点“三综合”建设取得新进展，综合性网点数量达 1.45 万个，综合营销团队 2.15 万个，综合柜员占比达到 88%。启动深圳等 8 家分行物理渠道全面转型创新试点，智慧网点、旗舰型、综合型和轻型网点建设有序推进。电子银行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凸显，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 95.58%，较上年提升 7.55 个百分点；同时推广账号支付、手机支付、跨行付、龙卡云支付、快捷付等五种在线支付方式，成功实现绝大多数主要快捷支付业务的全行集中处理。

转型业务快速增长。信用卡累计发卡量 8,074 万张，消费交易额 2.22 万亿元，多项核心指标继续保持同业领先。金融资产 1,000 万以上的私人银行客户数量增长 23.08%，客户金融资产总量增长 32.94%。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累计承销 5,316 亿元，承销额市场领先。资产托管业务规模 7.17 万亿元，增长 67.36%；托管证券投资基金数量和新增只数均为市场第一。人民币国际清算网络建设再获突破，继伦敦之后，再获任瑞士、智利人民币清算行资格；上海自贸区、新疆霍尔果斯特殊经济区主要业务指标居同业首位。

2015 年，本集团先后获得国内外各类荣誉总计 122 项，并独家荣获美国《环球金融》杂志“中国最佳银行”、香港《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及香港《企业财资》杂志“中国最佳银行”等大奖。本集团在英国《银行家》杂志 2015 年“世界银行品牌 1000 强”中，以一

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二；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5年度全球企业2000强中位列第二。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资产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跨境托管运营处、监督稽核处等10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2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二）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力铮，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建筑经济部、信贷二部、信贷部、信贷管理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并在总行集团客户部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市分行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和集团客户业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资产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6年一季度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584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六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国泰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上海直销 柜台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1089000	
		传真：021-31081861	网址：www.gtfund.com
2	国泰基金 电子交易平台	电子交易网站：www.gtfund.com 登录网上交易页面 智能手机 APP 平台：iphone 交易客户端、Android 交易客户端、 “国泰基金”微信交易平台	
		电话：021-31081738	联系人：李静姝

2、其他销售机构

（1）销售银行及券商

序号	机 构 名 称	机 构 信 息	
1	中国农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联系人：客户服务中心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95599.cn	传真：010-85109219
2	中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联系人：客户服务中心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客服电话：95559
		联系人：张宏革	电话：021-58781234
		网址：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电话：021-61618888
		联系人：高天、虞谷云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客服电话：95580	客服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联系人：王宏
		电话：022-58316666	传真：022-58316259
		客服电话：400-888-8811	网址：www.cbhb.com.cn
9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 68 号华普大厦	
		法定代表人：郭少泉	联系人：滕克
		电话：0532-85709732	传真：0532-85709725
		客服电话：96588（青岛）400-669-6588（全国）	
		网址：www.qdccb.com	
1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范一飞	联系人：夏雪
		电话：021-68475888	传真：021-684761111
		客服电话：021-962888	
		网址：www.bankofshanghai.com	
11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 160 号	
		法定代表人：郭志文	联系人：武艳凤
		电话：0451-86779018	传真：0451-86779218
		客服电话：95537、400-60-95537	
		网址：http://www.hrbcb.com.cn	

12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 1 号	
		法定代表：黄子励	联系人：戴一挥
		电话：020-22389298	电话：020-22389188
		客服电话：020-961111	网址：www.grcbank.com
1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何沛良	联系人：何茂才
		电话：0769-22866255	电话：0769-22866255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1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万建华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38676161	传真：021-38670161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魏明
		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182261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16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16-26 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联系人：林生迎
		电话：0755-82943666	传真：0755-82943636
		网址：www.newone.com.cn	
18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联系人：田薇
		电话：010-66568430	传真：010-66568990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1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联系人：黄莹
		电话：021-33388211	客服电话：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2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人：谢高得
		电话：021-38565785	传真：021-38565783
		客服电话：400-888-8123	网址：www.xyzq.com.cn
2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 336 号	
		法定代表人：郁忠民	联系人：张瑾
		电话：021-53519888	传真：021-53519888
		客服电话：021-962518	网址：www.962518.com
22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永叔路 15 号	
		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 88 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曾小普	联系人：徐美云
		电话：0791-6285337	传真：0791-6288690
		网址：www.gsstock.com	
23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服电话：95525、10108998、400-888-8788	
		网址：www.ebscn.com	
2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联系人：陈忠
		电话：010-84588888	传真：010-84865560
		网址：www.cs.ecitic.com	
25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杜庆平	联系人：王兆权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bhzq.com
26	中信万通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 29 号澳柯玛大厦 15 层 1507-1510 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第 20 层（266061）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联系人：吴忠超
		电话：0532-85022326	传真：0532-85022605
		客服电话：0532-96577	网址：www.zxwt.com.cn
27	华泰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万善	联系人：张小波
		电话：025-84457777	网址：www.htzq.com.cn
		客服电话：95597	
28	长江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客服电话：95579	网址：www.95579.com
29	中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 8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185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30	中国中投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 心 A 栋第 18 层-21 层及第 04 层 01. 02. 03. 05. 11. 12. 13. 15. 16. 18. 19. 20. 21. 22. 23 单元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人：刘毅
		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网址：www.china-invs.cn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31	华宝证券有限责 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5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联系人：刘闻川
		电话：021-68778081	传真 021-68778117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32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联系人：罗文雯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网址：www.cicc.com.cn	
33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联系人：林爽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27
		客服电话：010-66045678	网址：www.txsec.com
34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高冠江	联系人：唐静
		电话：010-88656100	传真：010-88656290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35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30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联系人：李昕田
		电话：0931-8888088	传真：0931-4890515
		客服电话：0931-4890100、4890619、4890618	
		网址：www.hlzqgs.com	
36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东大街 232 号信托大厦 16-17 楼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联系人：冯萍
		电话：029-87406488	传真：029-87406387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www.westsecu.com
37	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510 号南半幢 9 楼	
		法定代表人：姚文平	联系人：罗芳
		电话：021-68761616	传真：021-68767981
		客服电话：4008888128	网址：www.tebon.com.cn
38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联系人：李涛

		电话：0519-88157761	传真：0519-88157761
		客服电话：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39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楼、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东	联系人：林洁茹
		电话：020-88836655	传真：020-88836654
		客服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40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联系人：张煜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网址：http://www.swsc.com.cn	
41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联系人：黄静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3389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4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B1 座	
		法定代表人：李工	联系人：汪燕
		电话：0551-65161675	传真：0551-65161600
		客服电话：4008096518	网址：www.huaan.com
43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王道
		电话：021-64339000	传真：021-54668802
		客服电话：021-32109999；029-68918888；4001099918	
		网址：www.cfsc.com.cn	
4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贾鹏
		电话：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00109	网址: www.gjqz.com.cn
4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季	联系人: 李巍
		电话: 010-88085858	传真: 010-88085195
		客服电话: 4008000562	网址: www.hysec.com
46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南路二段 18 号川信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 吴玉明	联系人: 芮敏祺
		电话: 028-86199665	传真: 028-86199079
		客服电话: 4008366366	网址: http://www.hxzq.cn
47	中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 张皓	联系人: 洪诚
		电话: 0755-23953913	传真: 0755-83217421
		网址: www.citicsf.com	
48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中路 66 号	
		法定代表: 王自忠	联系人: 朱芳
		电话: 0512-96065	客服电话: 0512-96065
		传真: 051256968259	
		网址: http://www.zrcbank.com	
49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48 号	
		法定代表: 蔡国华	
		客服电话: 400-813-8888	
		网址: www.egbank.com	
5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钟园路 728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兰凤	
		电话: 0512-69868390	传真: 0512-69868370
		客服电话: 0512-96067	
		网址: www.suzhoubank.com	

(2) 第三方销售机构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信息	
1	诺亚正行（上海） 基金销售投资顾问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方成
		电话：021-38602377	传真：021-38509777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薛年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3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周熾旻
		电话：0571-28829790	传真：0571- 26698533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www.fund123.cn
4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5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 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敖玲
		电话：021-58788678-8201	传真：021-58787698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6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 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焦琳
		电话：010-62020088-8288	传真：010-62020088-8802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 售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杨翼

		电话：0571-88911818-8565	传真：0571-86800423
		客服电话：4008-773-776 0571-88920897	网址：www.5ifund.com
8	江苏金百临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滨湖区锦溪路 99 号	
		法定代表人：费晓燕	联系人：袁丽萍
		电话：0510-82758877	传真：0510-88555858
		客服电话：0510-9688988	网址：www.jsjbl.com
9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朱钰
		电话：021-54509988-1071	传真：021-64383798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10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法定代表人：李招弟	联系人：刘媛
		电话：010-59393923	传真：010-59393074
		客服电话：4008080069	网址：www.wy-fund.com
11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法定代表人：盛大	联系人：叶志杰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客服电话：400-005-6355	
		网址：www.leadfund.com.cn	
12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8 号楼 C 座 1701 室	
		法定代表人：齐凌峰	联系人：阮志凌
		电话：010-82151989	传真：010-82158830
		客服电话：400-158-5050	网址：www.9ifund.com
13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 EAC 欧美中心 A 座 D 区 801	
		法定代表人：陆彬彬	联系人：鲁盛
		电话：0571-56028617	传真：0571-56899710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14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 B 座 46 楼 06-10	

	公司	单元	
		法定代表：赵学军	联系人：张倩
		电话：021-20289890	客服电话：400-021-8850
		传真：021-20280110、010-85097308	
		网址：www.harvestwm.cn	
15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法定代表：沈伟桦	联系人：王巨明
		电话：010-52858244	传真：010-85894285
		客服电话：400-6099-5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16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 层 2208	
		客户服务热线：400-001-1566	
		公司网站：http://www.yilucaifu.com	
17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客户服务热线：400-001-8811	
		公司网站：http://www.zcvc.com.cn	
18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客户服务热线：4000-466-788	
		公司网站：http://www.91fund.com.cn	
19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336号1807-5室	
		客服电话：400-820-2819	
		公司网站： http://a0918660.atobo.com.cn	
20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站：www.lufunds.com	
21	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星海中路 3 号	
		法定代表人：林卓	
		电话：0411-88891212	传真：0411-84396536

		客服电话：4006411999	
		网址： www.taichengcaifu.com	
22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电话：010-57418829	传真：010-57569671
		客服电话：400-893-6885	
		网址： http://www.qianjing.com	
23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温特莱中心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董浩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网址： www.jimufund.com	
24	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景山财富中心金融商业楼 341 室	
		法定代表人：梁洪军	
		客户服务电话：400-819-6665	
		网址： http://www.buyforyou.com.cn	
2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公司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16 层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 http://8.jrj.com.cn/	
26	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齐小贺	联系人：马力佳
		电话：0755-83999907-815	传真：0755-83999926
		客服电话：0755-83999907	
		网址： www.jinqianwo.cn	
27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法定代表：肖雯	联系人：吴煜浩

		电话：020-89629012	传真：021-63333390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28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室	
		法定代表人：张琪	联系人：付文红
		电话：010-62676405	传真：010-82607151
		客服电话：010-62675369	
		网址： www.xincai.com	

（二）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3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 18 号 8 号楼嘉昱大厦 16 层-19 层

法定代表人：唐建光

联系人：何晔

传真：021-31081800

客户服务专线：400-888-8688，021-31089000

（三）保证人

名称：重庆三峡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 12 号 3 幢

办公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 12 号 3 幢

法定代表人：李卫东

联系电话：023-63567296

传真：023-63567290

（四）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丁媛

经办律师：黎明、丁媛

（五）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6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湖滨路 202 号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胡逸嵘

经办注册会计师：许康玮、胡逸嵘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类型和存续期限

1、基金类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3、基金的存续期间：不定期

第六部分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投资人提供投资金额安全的保证，并在此基础上力争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第七部分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期权等权益类金融工具，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地方政府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40%；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其中，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未来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或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相应调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比例规定。

第八部分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恒定比例组合保险（CPPI，Constant Proportion Portfolio Insurance）策略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及货币市场工具等投资品种间的配置比例，以实现保本和增值的目标。

1、采用 CPPI 策略进行资产配置

本基金以恒定比例组合保险策略为依据，动态调整风险资产和无风险资产的配置比例，即风险资产部分所能承受的损失最大不能超过无风险资产部分所产生的收益。无风险资产一般是指固定收益类资产，风险资产一般是指股票等权益类资产。

CPPI 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它主要是通过数量分析，根据市场的波动来调整、修正风险资产的可放大倍数（风险乘数），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从而达到对投资组合保值增值的目的。在风险资产可放大倍数的管理上，基金管理人的量化投资团队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根据 CPPI 数理机制、历史模拟和目前市场状况定期出具保本基金资产配置建议报告，给出放大倍数的合理上限的建议，供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作为基金资产配置的参考。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注重对股市趋势的研究，根据 CPPI 策略，控制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分享股票市场成长收益。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以价值选股、组合投资为原则，通过选择高流动性股票，保证组合的高流动性；通过选择具有高安全边际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降低个股风险与集中度风险。

3、债券投资策略

1) 基本持有久期与保本期相匹配的债券，核心债券资产按买入并持有方式操作以保证债券组合收益的稳定性，尽可能地控制利率、收益率曲线等各种风险。

2) 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积极投资。积极性策略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把握市场上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利用杠杆原理以及各种衍生工具，增加盈利性、控制风险等等，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本基金每日所持期货合约及有价证券的最大可能损失不得超过基金净资产扣除用于保本部分资产后余额。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必须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保本策略和投资目标。

1) 套保时机选择策略

根据本基金对经济周期运行不同阶段的预测和对市场情绪、估值指标的跟踪分析，决定是否对投资组合进行套期保值以及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及其比例。

2) 期货合约选择和头寸选择策略

在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确认之后，根据期货合约的基差水平、流动性等因素选择合适的期货合约；运用多种量化模型计算套期保值所需的期货合约头寸；对套期保值的现货标的 Beta 值进行动态的跟踪，动态的调整套期保值的期货头寸。

3) 展期策略

当套期保值的时间较长时，需要对期货合约进行展期。理论上，不同交割时间的期货合约价差是一个确定值；现实中，价差是不断波动的。本基金将动态的跟踪不同交割时间的期货合约的价差，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进行展期。

4) 保证金管理

本基金将根据套期保值的时间、现货标的的波动性动态地计算所需的结算准备金，避免因保证金不足被迫平仓导致的套保失败。

5) 流动性管理策略

利用股指期货的现货替代功能和其金融衍生品交易成本低廉的特点，可以作为管理现货流动性风险的工具，降低现货市场流动性不足导致的交易成本过高的风险。在基金建仓期或面临大规模赎回时，大规模的股票现货买进或卖出交易会造成市场的剧烈动荡产生较大的冲击成本，此时基金管理人将考虑运用股指期货来化解冲击成本的风险。

5、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参与股票期权的投资。本基金将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权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将基于对证券市场的预判，并结合股指期权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期权合约。

6、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综合考虑中小企业私募债的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等特征，选择具有相对优势的品种，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基础上，谨慎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投资。

7、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8、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权证投资时，将通过对权证标的证券基本面的研究，结合权证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估值水平，并积极利用正股和权证之间的不同组合来套取无风险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权证资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与类属选择，谨慎进行投资，追求较稳定的当期收益。

第九部分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

本基金选择以各保本期同期限的 3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原因如下：

在目前国内金融市场环境下，银行定期存款可以近似理解为保本定息产品。本基金是保

本型基金产品，保本期最长为 3 年，保本但不保证收益率。以 3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合理地衡量比较本基金保本保证的有效性。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或者更科学客观的业绩比较基准适用于本基金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业绩比较基准应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 2 个工作日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

第十部分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保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

第十一部分 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止 2016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3,847,865.06	1.87
	其中：股票	53,847,865.06	1.87
2	固定收益投资	2,698,410,382.40	93.50
	其中：债券	2,698,410,382.40	93.5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145.00	1.73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3,708,647.66	2.21
7	其他各项资产	19,950,225.89	0.69
8	合计	2,885,917,266.01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355,045.92	0.39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19,709.48	0.00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6,209,000.00	0.2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36,164,109.66	1.26
	合计	53,847,865.06	1.87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32	力合股份	2,179,874	36,164,109.66	1.26
2	300113	顺网科技	70,000	6,209,000.00	0.22
3	300224	正海磁材	244,881	4,481,322.30	0.16
4	300252	金信诺	119,300	3,361,874.00	0.12
5	002123	荣信股份	175,600	3,036,124.00	0.11
6	002791	坚朗五金	3,973	149,345.07	0.01
7	002792	通宇通讯	3,081	135,440.76	0.00
8	002789	建艺集团	1,500	83,475.00	0.00
9	300505	川金诺	1,893	72,066.51	0.00
10	300503	昊志机电	1,863	70,421.40	0.00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00,030,000.00	3.4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03,133,000.00	10.5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03,133,000.00	10.52
4	企业债券	40,096,000.00	1.3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241,209,000.00	77.81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3,942,382.40	0.48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698,410,382.40	93.69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699003	16 陕有色 SCP001	2,500,000	250,475,000.0 0	8.70
2	011699008	16 苏交通 SCP001	2,500,000	250,250,000.0 0	8.69
3	150206	15 国开 06	1,500,000	150,045,000.0 0	5.21
4	011699016	16 中船 SCP001	1,300,000	130,143,000.0 0	4.52
5	041658004	16 鲁宏桥 CP001	1,000,000	100,200,000.0 0	3.48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有选择地投资于股指期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特征，通过资产配置、品种

选择，谨慎进行投资，以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

法律法规对于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策略另有规定的，本基金将按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本基金不能投资于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况。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9,411.9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912,921.34
5	应收申购款	17,892.6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950,225.89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 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 况说明
1	300224	正海磁材	4,481,322.30	0.16	重大事项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业绩截止日为2015年12月31日，并经基金托管人复核。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守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 年 12 月 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0.20%	0.04%	0.23%	0.01%	-0.03%	0.03%

注：2015 年 12 月 2 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第十三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用、银行账户维护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2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自动在月初 5 个工作日内、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过渡期内本基金不计提管理费和托管费。

4、若保本期到期后，本基金不符合保本基金存续条件，自本基金变更为“国泰多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起，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同上。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四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八）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 2016 年 7 月 16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 2、更新了“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中的相关内容；
- 3、更新了“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中的相关内容；
- 4、更新了“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中销售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信息；
- 5、更新了“第六部分 基金的募集”中的相关内容；
- 6、更新了“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的生效”中的相关内容；
- 7、更新了“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中的相关内容；
- 8、更新了“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更新至2016年3月31日；
- 9、新增了“第十三部分 基金的业绩”，更新至2015年12月31日；
- 7、更新了“第二十四部分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中的相关内容；
- 8、更新了“第二十五部分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六日

附：《保证合同》

鉴于：

《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约定了基金管理人¹对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保证受益人（即在本基金募集期内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金额承担保本义务（见《基金合同》第十三部分“基金保本的保证”）。

为保护基金投资者合法权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关于保本基金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和保证人在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充分保护基金投资者及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的原则基础上，特订立《国泰新目标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保证合同》）。保证人就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内基金管理人¹对保证受益人的投资金额所承担保本义务的履行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保证责任的承担以本《保证合同》为准。

《保证合同》的当事人包括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和保证受益人。保证受益人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保证合同》的承认、接受和同意。保证人已充分了解保本基金的股指期货交易策略和可能损失。

除非本保证合同另有约定，本《保证合同》所使用的词语或简称与其在《基金合同》中的释义部分具有相同含义，若有冲突，以《基金合同》为准。

一、保证的范围和最高限额

1.1 保证人为保证受益人提供的保本金额为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净认购金额、认购费用及募集期间的利息收入之和（即“投资金额”）。

1.2 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的金额即保证范围为：在保本期到期日，本基金的保证受益人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即“可赎回金额”）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的累计分红金额之和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的差额部分。

1.3 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提供保证，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保本期内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以及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的基金份额在保本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部分不在保证范围之内，且保证人承担连带责任保证的金额最高不超过 30 亿元（不

包括募集期利息）。

1.4 保本期到期日：（1）当保本期内未发生触发目标收益的情况下，本基金保本期（如无特别指明，保本期即为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届满的最后一日。本基金保本期为 3 年，即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的 3 年后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相应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2）当保本期内触发目标收益致该保本期提前到期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将在本基金当期保本期提前到期的相关公告中确定当期保本期的提前到期日，该日即为当期保本期到期日。

二、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为基金保本期到期日起六个月。

三、保证的方式

在保证期间，本保证人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四、除外责任

下列任一情形发生时，保证人不承担保证责任：

1、在保本期到期日，保证受益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不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期到期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

2、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提供保证，投资人在保本期内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

3、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本基金募集期内认购、但在保本期到期日前（不包括该日）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

4、在保本期内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

5、在保本期内发生本基金与其他基金合并或更换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且保证人不同意继续承担保证责任；

6、未经保证人书面同意修改《基金合同》，可能加重保证人保证责任的，但根据法律法规要求进行修改的除外；

7、在保本期到期日之后（不包括该日）基金份额发生的任何形式的净值减少；

8、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本基金投资亏损，或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管理人或保证人无法按约定履行全部或部分义务或延迟履行义务的，或基金合同规定的其他情形使基金管理人或保证人免于履行保本义务的；

9、在保证期间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未按照《基金合同》或《保证合同》的规定主张权利；

10、《基金合同》内容的修改增加保证人的保证责任，但保证人书面同意承担增加后的保证责任的除外。

五、责任分担及清偿程序

5.1 在保本到期日，如保证受益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的可赎回金额与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到期日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则基金管理人应补足该差额，并在保本到期日后 4 个工作日内将该差额支付至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指定账户。

5.2 基金管理人未能按照本条 5.1 款的约定全额履行保本义务的，基金管理人应在保本到期日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保证人发出书面《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应当载明基金管理人应向保证受益人支付的本基金保本赔付差额总额、基金管理人已自行偿付的金额、需保证人清偿的金额以及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信息。

5.3 保证人应在收到基金管理人发出的《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将《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载明的清偿款项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中，由基金管理人支付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保证人将上述清偿款项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开立的账户中后即视为全部履行了保证责任，保证人无须对保证受益人逐一进行清偿。清偿款项的分配与支付由基金管理人负责，保证人对此不承担责任。

5.4 基金管理人最迟应在保本到期日后 20 个工作日（含第 20 个工作日）内将根据 5.1-5.3 条已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处所开立的账户的保本赔付差额支付给保证受益人。

5.5 在保本到期日，按保证受益人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与到期日基金份额净值的乘积加上其认购并持有到期的基金份额在当期保本期内累计分红款项之和计算的总金额低于其认购并持有到当期保本到期日的基金份额的投资金额，基金管理人及保证人未履行《基金合同》及本条 5.1、5.2、5.3、5.4 款中约定的保本义务及保证责任的，自保本到期后第 21 个工作日起，保证受益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直接向基金管理人或保证人请求解决保本赔付差额支付事宜，但保证受益人直接向保证人追偿的，仅得在保证期间内提出。

六、追偿权、追偿程序和还款方式

6.1 保证人履行了保证责任后，即有权要求基金管理人归还保证人为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人按《履行保证责任通知书》所载金额支付的实际款项、保证受益人直接向保证人要求清偿的金额及保证人为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其他金额，前述款项重叠部分不重复计算）和自支付之日起的利息以及保证人的其他费用和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保证人为清偿及追偿产生的律师费、调查取证费、诉讼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费、公

证费、差旅费、抵押物或质押物的处置费等）。

6.2 基金管理人应自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之日起一个月内，向保证人提交保证人认可的还款计划，在还款计划中载明还款时间、还款方式，并按保证人认可的还款计划归还保证人为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全部款项和自支付之日起的利息以及保证人的其他费用和损失。基金管理人未能按本条约定提交保证人认可的还款计划，或未按还款计划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人有权要求基金管理人立即支付上述款项和其他费用，以及赔偿对保证人造成的损失。

七、保证费的支付

7.1 基金管理人应按本条规定向保证人支付保证费。

7.2 保证费收取方式：保证费从基金管理人收取的本基金管理费中列支，按本条第 7.3 款公式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应于每月收到基金管理费之后的五个工作日内向保证人支付保证费。保证人应就所收取的保证费向基金管理人出具合法发票。

7.3 每日保证费计算公式=保证费计提日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0.2%÷当年天数。

保证费计算期间自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起始之日起，至保证人解除保证责任之日或保本期到期日较早者止，起始日及终止日均应计入期间。

八、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方式

本《保证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各方当事人同意，因《保证合同》而产生的或与《保证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经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市，按照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仲裁各方当事人均具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九、其他条款

9.1 本《保证合同》是《基金合同》的附件，基金管理人应随《基金合同》一同公告。

9.2 本《保证合同》自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双方加盖公司公章或由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人名章）并加盖公司公章后成立，自甲方公告的第一个保本期开始之日起生效。

9.3 本基金第一个保本期到期后，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全面履行了本合同规定的义务，且基金管理人全面履行了其在《基金合同》项下的义务的，本合同终止。

9.4 保证人承诺继续对下一个保本期提供保本保障的，基金管理人、保证人另行签署合同。

9.5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甲方及乙方各执二份，其余报送相关监管部门备案。每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